

西安工程大学研究生院

调档函

_____:

现有贵单位 同志，身份证号：

报考我校 2022 年博士研究生，经初试、复试选拔，被我校拟录取为 2022 年博士研究生。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，现需函调该同志人事档案，请贵单位接函后将该同志人事档案密封、盖章后于开学前寄送我校。

邮寄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金花南路 19 号

邮寄单位：西安工程大学研究生院

档案接收部门：研究生招生办公室

收件人：程老师

编码：710048

联系电话：029-82330076

西安工程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

2022 年 5 月 30 日

